

狼女寻母三部曲第三部
绿色环保小说

梦回桃花源

郑冠群◎著

畅销30万册《小侦察兵》作者郑冠群长篇新作
网络点击量逾50万次

四川人民出版社

狼女寻母三部曲第三部
绿色环保小说

梦回桃花源

郑冠群◎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梦回桃花源/郑冠群著.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7—220—09733—1

I. ①梦… II. ①郑…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07464 号

MENGHUI TAOHUAYUAN

梦回桃花源

郑冠群 著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内文设计
责任校对
责任印制

谢 寒 杨 娅
张迪茗
戴雨虹
蓝 海
李 剑

出版发行
网 址
E-mail
新浪微博
发行部业务电话
防盗版举报电话
照 排
印 刷
成品尺寸
印 张
字 数
版 次
印 次
书 号
定 价

四川人民出版社 (成都槐树街 2 号)
<http://www.scpph.com>
scrmcbs@sina.com
@四川人民出版社官博
(028) 86259457 86259453
(028) 86259457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成都蜀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45mm×210mm
16.5
355 千字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
ISBN 978—7—220—09733—1
34.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8) 86259453

目 录

第 一 章	十七岁	(001)
第 二 章	“私奔”	(016)
第 三 章	野骆驼	(028)
第 四 章	黑风暴	(041)
第 五 章	野骆驼沟历险	(047)
第 六 章	走出戈壁	(055)
第 七 章	戈壁最后三夜	(066)
第 八 章	戈壁留言：苏姐姐，喜欢你	(070)
第 九 章	斯瓦里	(073)
第 十 章	黄晶晶开店	(077)
第 十 一 章	马洪教授	(081)
第 十 二 章	万马怒渡马拉河	(086)
第 十 三 章	内罗毕的友和敌	(094)
第 十 四 章	戈壁小弟的来信	(105)
第 十 五 章	调解别人恋爱纠纷惹来的麻烦	(110)
第 十 六 章	恋爱季节	(115)
第 十 七 章	戈壁小弟计救小虫子	(131)
第 十 八 章	谢恩宴上苏珊讲故事	(136)
第 十 九 章	柳眉近水楼台先得月	(141)
第 二 十 章	双面魔君克拉苏	(146)
第二十一章	白发老猎人杀三虎的故事	(152)

第二十二章	最后一只野生东北虎	(161)
第二十三章	四月十七定情西湖	(172)
第二十四章	桃花林 桃花情	(179)
第二十五章	美人难逃桃花劫	(185)
第二十六章	周兴的背弃和守信	(189)
第二十七章	重返狼林	(203)
第二十八章	母狼贝贝的临终嘱托	(207)
第二十九章	追捕小红母狼小贝	(210)
第三十章	苏珊一救小红母狼	(222)
第三十一章	力斗李一刀，苏珊再救小红母狼	(231)
第三十二章	苏珊反击，计偷小红母狼	(246)
第三十三章	“长南三猎手”与“动物之友”和平谈判	(250)
第三十四章	情敌陈丽娜找上门来	(260)
第三十五章	秋风秋雨夜	(268)
第三十六章	惊天消息 周兴被囚西非	(275)
第三十七章	逃 婚	(281)
第三十八章	第三次逃婚失败 受到严惩	(293)
第三十九章	海 难	(296)
第四十章	海上孤岛	(303)
第四十一章	海 盗	(307)
第四十二章	逃离海盗村	(321)
第四十三章	魔鬼沙漠 流沙陷阱	(329)
第四十四章	刚果河鳄鱼袭人	(337)
第四十五章	可怕奇异的热带雨林	(341)

第四十六章	原始雨林食人族	(351)
第四十七章	六百米矿洞深处的爱情	(359)
第四十八章	苏珊乱点鸳鸯谱	(363)
第四十九章	追杀令发出	(367)
第五十章	丽娜逼迫周兴教堂成婚	(369)
第五十一章	小虫子神秘失踪	(373)
第五十二章	东非小港的陷阱	(380)
第五十三章	三杀手三袭苏珊	(382)
第五十四章	迎接克拉苏堡新“女主人”苏珊	(394)
第五十五章	堡主克拉苏先生	(398)
第五十六章	审讯金星杀手李苏达	(402)
第五十七章	克拉苏与黑手党	(406)
第五十八章	克拉苏初露逼婚意	(415)
第五十九章	红玫瑰攻势	(419)
第六十章	打石子和射击比试	(427)
第六十一章	和黑手党徒一起逃亡	(431)
第六十二章	苏珊签下卖身契	(443)
第六十三章	远方的人花好月圆了吧	(447)
第六十四章	丽娜成了克拉苏堡的女仆	(451)
第六十五章	陈丽娜舍身救苏珊	(454)
第六十六章	商战结仇	(461)
第六十七章	血 案	(464)
第六十八章	陈丽娜在苦海中煎熬	(471)
第六十九章	找出山中秘道	(476)
第七十章	恩怨情仇重现江湖	(479)

第七十一章	一笑泯恩仇	(482)
第七十二章	寻找陈丽娜	(489)
第七十三章	山中秘道	(494)
第七十四章	四女大破七网阵	(498)
第七十五章	桃花泣血	(503)
第七十六章	天歌三问桃花吟	(515)
第七十七章	狼女二代苏小珊	(520)

第一章

十七岁

(一)

十七岁是一个如花似玉的年纪。

可对苏珊来说却是一段特别烦心的日子。

一切全乱了，真是乱七八糟，乱成一锅粥了。十七岁怎么是这样子的呢？毕业班了，面临高考，春节后一连就是五个月的苦战，但最大的压力还是来自所在的学校。这是这座六朝古都中最有名的中学，每年都要出不少的大学生，家长、学生慕名而来，络绎不绝。能考进的自然是喜出望外，考不进的就托关系硬往里挤。即使不是正式生，捞上个试读或旁听也觉荣耀。名声在外使学校感到了压力，于是就拼命给毕业班的班主任和任课老师施压，要他们抓紧抓紧再抓紧，绝不能输在高考线上。而且下达了升学率不得低于百分之八十五的指标，这是一个很高的指标，那个年代，高考全国的平均录取率为百分之五，二十个人才有一个幸运儿。于是最后压力转移到学生身上，特别是成绩好的尖子生，压力更大。苏珊又是尖子生中的尖子，老师给她定的目标是北

大、清华莫属。即使被其他名校录取，也算没有完成任务。本来苏珊就爱凭兴趣读书，喜欢的课程格外用功，不喜欢的就应付应付。尽管各科老师都夸赞这个学生聪明绝顶，但她仍不能独占鳌头。三年高中，一共进行过六次大考试，她只有一次排名总分第一，其余五次，或三四名，或七八名，甚至有落在二十名之外的。因此她也时常被老师批评，说她不刻苦，没有用尽全力。苏妈妈去开家长会，苏珊就被列为有潜力却不用功的反面教材来举例。苏妈妈又转说了苏珊听，苏先生却看得开：“不要想太多。尽力就行了。”苏珊却大为反感，甚至打算放弃高考：“我不考了，老师太强人所难了。我有那么聪明吗？我有那么优秀吗？本来就不是考试的料，硬要赶鸭子上架，我退下来算了。”这当然不是心里话，她从根本上讲就是一个争强好胜的人，巴不得一考成名，全校第一，全省第一。进入五月，大大小小的模拟考密如蛛网，疲于应付的苏珊有越来越疲惫之势，老师的批评也压来。苏珊烦透了，干脆我行我素，老师也拿她没办法。最后，正式高考了，打开试卷一看，倒也没有难到哪里去。她轻轻松松把题做了，以为考得不错，下来和同学一对答案，却又因粗心大意，错了四五处，连最简单的是非题都没有做对。最后高考分数出来，全省第十八名，苏珊被南方的一所名校录取，虽不是北大、清华，但也算全校的佼佼者了。老师也对她赞许有加。数学老师碰见她说：“不错不错。”但苏珊却苦着脸，一脸不高兴的样子。老师笑道：“怎么啦，苏珊？”苏珊十分懊恼地说：“可是最容易的倒错了。北大、清华还是没考上。”反倒是老师安慰道：“不一定只有北大、清华才出人才，你考取的也是名校呀！将来的发展完全看自己。”

打乱她生活的不仅是高考，乱的事情还多着呢。她是学校的文娱骨干，歌唱得好，因此这个年级、那个年级的文艺社团，甚至校外的都慕名找上门来请她演出，她又是来者不拒，穷于应付，一天到晚忙得不得了。

然而真正烦心的却是青春的觉醒，十七岁本就是情窦初开的年纪。杜丽娘，二八及笄，便知春情，思春烦春。按及笄的年龄算法，应是十五岁，年方二八则应是十六岁。也就是说古时女子到十五六岁，便知情，可以谈婚论嫁了。苏珊是个女孩子，青春萌发，自然也有少女心思，只是由于特殊的环境、特殊的遭遇，性格偏于外向，和男孩子颇有相似之处，喜于争强好斗。上小学的历史，就是一部打架的历史，又因学得一点武功，爱管闲事，爱出风头，碰见不平，便出手相助，倒成了一个“侠女”型的人物。忙于这些闲事，因此这份少女情怀的萌发便比别的女孩晚了半拍，加之十六岁时，童年密友张大宝之死，使她萌生的情思带有灰黑的色彩，她的青春给压抑了、推迟了。可她又偏偏生得天生丽质，外形的秀美使她无法隔断外界对她的追求和注意，她实际是在众多爱慕者的眼光下成长的。她内心很沉静、很收敛，不愿张扬，却无力抵挡外力对她的压迫。单单高二这一年，她就收到七封情书，都是中学生那种练习本扯下的纸写成的小条子，五封约她在校外某处见面，两封是肉麻地吹捧她的美丽看得苏珊一肚子气，几把就把情书扯得粉碎，扔进了垃圾桶里。还有两个特胆大的，一个在图书馆阅览室，故意坐在她对面的桌子旁，苏珊看书正入神，突然一个小纸条揉成的纸团弹到了她的书旁，而且那位多情的哥们向她抛了个媚眼，示意于她。苏珊冷笑一声，并不理会，一会儿工

夫，径自走了，让那小纸条留在了桌上。另一个是小帅哥，是二班的文娱委员，因文艺演出有过两次接触。一天突然送给她一张电影票，是当时很热门片子。她直截了当地当面拒绝：“对不起，我不看电影。”

本来，苏珊拒绝这些男生的追求，并没有什么不对，可是她似乎冷傲得过分了，连开个玩笑也不给人好脸色，凡是男生对她的示好她都给予坚决地回应。人们都说她太骄傲了，她仍然我行我素，对所有的男孩都视而不见。她这种对一切男性的拒绝，却反映出她当时的特殊的思想感情。她的排斥正好说明她对一个男孩子的怀念。有了他，当然其他的人就进不来。大宝过世才一年多，记忆还很鲜活。生前，他们并没有确定什么关系，更没有什么海誓山盟。他们是童年玩伴，是好朋友，是战友，是生死之交，是关系亲密的兄妹，可唯独不是情人，没有爱情关系。可也奇怪，偏偏人离开了，她却不能确定他们到底是什么关系了。她只知道这个人已经和她一生联系在一起了，他将伴随到她生命的最后，这是不灭的记忆。一闭上眼，李子湾的墓园上空夏天明亮的太阳和那简陋的、长满野草的坟墓会一下出现在眼前。热辣辣的夏风吹得她浑身燥热，脑海突然涌满了思绪，大宝好像又活了，笑嘻嘻地应对她的无赖与撒娇：“真不害臊，明明输了，还不认账，好无赖嘛。”她呢，也和往常一样笑嘻嘻地耍赖皮：“怎么样，不服气呀，本姑娘就这个样。”是的，怎么能忘记呢？忘不了的。那个静静躺在墓园中的人，是她的亲人呀！她为他唱过永远忘不了的歌《何日君再来》，而这位“君”是再也不会来了。人总是事后才知珍惜，当大宝健在时，苏珊根本就不把他当回事，就跟当年和母狼贝贝在一起

时一样，欺负他，在他跟前耍威风，没事找事要跟他打架、比武。武艺又不如人家，凭着偷奸耍滑，赢得一招两招；输了呢还不高兴，要生气，要嘟嘴，要人家来哄着自己，是一个样样争胜、处处占强的小霸王，并不是人家的真妹妹，却比真妹妹要蛮横十倍。有一次大宝气得实在无法了，举起了手：“你要是我妹妹，早教训你了。”苏珊扬起脸，向那举起的手歪过去：“打呀，打呀！不打是小狗。”大宝脸红红的憋了好一阵，终于叹了一口气：“行啦，算你狠。”苏珊拍着巴掌：“小狗，小狗！”一定要把势头占足。现在，就跟失去母狼贝贝一样，她不在了，才想起了她的种种深恩，要去找她报恩。对于大宝，当她去墓园祭奠，想着他如今已躺在这泥土里，有再多的悔恨，对谁去说呢？为什么要欺负他呢？不禁泪如雨下，无限忏悔。很多往事，如潮水般涌到她的眼前，特别是临终绝笔中，大宝竟向自己表达了爱慕之情，使她心慌意乱，无法回答。她爱大宝吗？她不知道，因为在这之前她心中从未想过这个问题。她和大宝的交往完全是自然而然发生的：自己从小就不安分，一个女生竟以打架闻名全校，不到八岁就被人称为“小打架大王”，而且心存不服要挑战“大打架大王”，多次挑起事端，非逼全校武功最高的五年级十三岁的大男生动手打架。无事生非，终因放掉大宝的大鹰真正惹怒了他，打了一架。想不到就靠这一架，他们竟结了缘，成了玩伴，成了朋友，真正地好了起来。可以说是做到了心心相印，如果两人都是男孩，必然是兄弟，却是一男一女，只好做兄妹。兄妹做了七年，倒也相安无事。偏偏男方动了情思，女方似乎由于年幼，不明其中缘故，不懂男女关系到底有什么奇妙之处，不解风情。直到男方去世，才把

这个问题在他墓前摊开，她的心里充满了无限的伤情，却不知道躺在那地下的人儿到底是兄长呢，还是爱人？她一直是把他当兄长来着，难道自己内心也有曾动过心？自己真的曾有过什么许诺吗？她记不起来了。就是到李子湾为大宝扫墓的那一天，她也没有想起。然而有一个夜晚，是大宝去世后半年，一个北风呼啸冬夜，强风呼呼从城市上空刮过，她怎么也睡不着。她突然想起了一次聚会。是不是那一次自己言行有失检点呢？那是此生她和大宝少有的一次尽兴的彻底放松的聚会，就是他们苏家举家南迁的那一天，他们要从李子湾搬走了。八年的生活，李子湾实际上已成了苏珊的故乡。

(二)

那一天大宝来给她饯行，他看起来相当感伤。他在平阳为救苏珊和洪老板决斗中，三次被对方“威震八方”的掌风击中，当场吐血。实际上心脉已经破裂一道小缝，只是靠着年轻，当时修复了，表面似乎已经好了。一年以后便常觉心口疼痛，时不时吐一两口血。这一次苏先生为了苏珊的学业要举家南迁，迁往南方他工作的城市，对苏珊当然是好事。但两兄妹就得分离了，而且是一次彻底的分开，以后见面就很难了。大宝如今的身体已大不如前，自己深知身体受损已深，家境又不好，母亲有病，为补贴家用，高中二年级便辍学，在城里打工。接到家里的口信，说苏珊准备搬家，便走了七十里山路，回到了李子湾。苏家正在收拾行李。苏妈妈和苏珊在李子湾住了将近八年，最初原是打算长住的，因此也置办了一些家具，所以一旦搬家，便很费周折。苏先生说

除了一些换洗衣物、必要的几本书，其他的都不要带，家具杂物就送给大宝家得了。可苏妈妈却这也舍不得，那也舍不得，忙得不行。苏珊虽已十四，仍和小孩子一样，帮不了什么忙，在家反而添乱，东一下西一下，还要发表一些不合时宜的意见。苏妈妈嫌她碍事：“小姐，算了吧，这里用不着你，出去找个同学玩玩去。”苏珊也觉自己是多余，笑了一笑：“行行，不要我，我也不逞能，以后可不准说我偷懒。”正打算走，只见大宝一头大汗走了进来，苏妈妈大喜：“大宝，正好，你快把苏珊带走，她在这里什么忙也帮不了，麻烦倒是不少。”大宝笑笑：“她从来都是大小姐当惯了的，那年去死鹰嘴，什么东西都是我背着的，她还嫌自己的小包沉得很。”苏珊一板脸：“我什么时候只当小姐了，说话一点也不实事求是。”苏妈妈笑道：“其实你也十四岁了，你说说，你择过几次菜，洗过几次碗，煮饭还煮夹生饭呢。”说笑了一阵，大宝说：“我是专门来为苏珊饯行的，我们兄妹相处八年，架也没少打过，也常常争争吵吵，可是我们是真心实意的兄妹。这次你们走了，怕是很难再见面了，因此这次来，我要和苏珊好好叙叙，还准备和她吃顿饭，喝上一点红酒，我这次特别请求你们特许，让她喝上两小杯，可以吗？”苏妈妈叹了一口气：“她爸爸可不准苏珊喝酒的，今天我做主，可以喝一点，只是不要多了。真的，大宝，我代表她爸爸，还有我，向你表达真心的感谢，这八年多谢你对她的照顾。她没有兄弟姐妹，你就是她真正的哥哥。”

于是在李子湾唯一的一家饭店里，有了一次“劝君更进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的饯行。

两人心态不同。苏珊虽也略有一些感伤，朝夕相处，关

系亲密融洽，骤然分别自是遗憾。但觉着大家都还很年轻，来日方长，见面的机会很多，何必去想那么多呢。何况听说南方那座大城是六朝古都，所去学校极好，是一所有名的重点中学，因此非常向往，有一种强烈的期待，希望早点去看看，这也就冲淡了离别的那种悲愁气氛。而对大宝，这却是生死离别，苏珊是一颗冉冉上升的新星，现在是重点中学的学生，将来肯定会考上名牌大学。而自己只是一个农家子弟，现在又已辍学，在城里打工，两相比较，差别很大。几年以后，苏珊会变成什么样呢？必然前途无量，是天空闪耀着灿烂光芒的星星，自己则是碌碌无为凡夫俗子，一个天上一个地下。现在两人确实亲如兄妹，但以后呢？虽然相信苏珊绝不是忘情之人，但环境的差异肯定会把两人分开。何况此时大宝已对苏珊动情，苏珊和自己很亲，但在苏珊眼里，二人最多也只是兄妹相亲。离别之后，时空相隔，地位差异，人家也许是教授、工程师、科学家，自己却可能永远是个城市流浪的打工者。两人还有什么共同点吗？因此此番钱行也许就是诀别，一个和过去美好生活的诀别。

一路上，苏珊仍是和往常一样，对大宝很亲密、很随便，完全是小妹对哥哥那样，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好啦，大宝哥，别这么愁眉苦脸的，我苏珊敢跟你打包票，你的苏珊小妹是飞不了的。”苏珊挽着大宝的胳膊，笑嘻嘻地说，“永远和你心连心，要骗你是小狗！”

大宝噗嗤笑了：“你一贯花言巧语，骗人高兴，谁知道你的话是真是假？”

“你大宝哥也太小看苏珊了吧，你不是说我爱当侠女吗？我本来就是侠女，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你张大宝虽和我不是

同胞兄妹，你姓张，我姓苏。可我们一辈子都是亲哥哥亲妹妹。”

“这可是你说的呀，我可记住了。”大宝笑道。

“记住就记住，你要真的不信，我们可以插香为盟，结拜兄妹。”

“你又胡闹了，那都是江湖人和古代人做的事，现在谁搞这个名堂。”

“我们偏要这样做，谁管得着呢？你不要骗我了，其实你有心事。你一到我们家，说要和我钱行我就知道了，你信不过我苏珊，以为我苏珊会见异思迁，我走了，时间长了，我们就疏远了，就不是兄妹了。你是诀别来了，对不对？你是要表明，我们会生分，钱过行后，你是李子湾的农民工，我是大都会的大学生，就成了两条道上的车，南辕北辙，各走各的路，是不是？”

大宝一下脸红了：“你这个精灵鬼，世界上就你最聪明。”

“本来就是。”苏珊侧着脸说。

然后硬要拖大宝去杂货店买香烛，真的要要进行拜天祭地的仪式，结拜兄妹。大宝坚决不肯，说是苏先生会不高兴的。苏珊一撇嘴：“你这个人心口不一，又怕我跟你生分，又怕人说你不是，这也不敢那也不敢。行行行，你不肯拜天地，就由我苏珊来拜啦。”她就地折了三根树棍，插在一棵大树前，正儿八经地跪下身去，拜了三拜，说道：“老天爷在上，苏珊向你盟誓，张大宝和苏珊，虽非同胞兄妹，他姓张，我姓苏，可我们情深意浓。我向你发誓，我永远把张大宝当作我的亲哥哥看待，一辈子不变心。如有违背，甘当天罚。”虽有孩童戏耍成分，却语气诚恳，很能表现出苏珊的

真诚心意，使大宝倍受感动。

由于心结已解，大宝心情松快多了。两人来到了李子湾唯一的饭店。饭店还算宽敞，竟然还有一个单间，单间面山临水很是赏心悦目。大宝点了四个菜：一盘老腊肉、一盘烟熏鸭子、一盘爆炒腰花、一盘回锅肉，都是当地的农家菜。苏珊在李子湾已生活了八年，因此当地的这些菜，很受苏珊喜爱。第一盘是烟熏鸭子，苏珊也不客气，挑了其中最肥美的一块，夹起就往嘴里塞，鸭块较大，嘴又小，苏珊又吃得急，一顿乱嚼乱咬，满嘴都是肉，好容易才吞了下去，大赞：“好吃！好吃！”大宝笑了：“慢点吃，慢点吃，一个大家闺秀，吃相这样不文明。”

“有什么不文明的，你给我封的大家闺秀呀？大家闺秀就不准吃烟熏鸭子呀？”苏珊反问。

“可你那个馋样，倒像三年没见过荤腥似的，将来大学毕业有了大发展，出席宴会，满场绅士淑女，也像这样吃得满嘴流油，不会丢脸呀！”

苏珊哈哈大笑起来：“大宝哥可还会讽刺人呀！真可笑，我苏珊还能出席宴会呀？还什么绅士淑女呢，我像淑女吗？有一点点淑女的味道吗？从小就是野丫头，全校出名的打架大王。整天不是爬树上房，就是下河捉鱼，鼻青眼肿，满脸是指甲挖的血印子！告诉你吧，即使我将来有一天能上大学，也不会做那窈窕淑女，我照样是满嘴流油地大嚼烟熏鸭子，照样是一身邋遢不修边幅。”

大宝摇起头来：“苏珊呀苏珊，你也太矫情了吧，你也不看看你今天这一身，像是你自己说的不修边幅的邋遢女子吗？”